



在亲密关系暴力事件中，女性似乎更容易受到伤害。这点，我们不得不承认。

根据《柳叶刀》2013年发布的一项全球系统性研究，约七分之一的谋杀案是由死者的伴侣或前任伴侣所犯，且在這些案件中，女性受害者数量是男性的6~10倍。到了2019年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发布的报告称，2017年全世界共有87000名女性被蓄意杀害，其中30000名是被伴侣或家庭成员所谋杀。

而涉及青少年的此类案件，女性受害者的比例达到了惊人的90%，近四成男性凶手是她们的前任恋爱对象。这些数字反映了记录在案的凶杀，实际数值显然要高得多。

作为跨域医学与法学的“双料”学者，西南政法大学刑事侦查学院副教授、重庆市公安局特邀犯罪心理学暨司法精神病学专家向静认为，对于伴侣关系中的谋杀，受害者和施暴者的性别比例是一种普遍趋势，但并不能简单将其归因于性别本身，

伴侣谋杀涉及复杂的社会、心理和文化因素，如权力关系、控制欲望、家庭暴力、性别角色等。

数据画像显示，男性凶手有13%—58%处于失业状态，情感障碍患病比率较高约17%，39%的凶手在童年目睹过家长之间的暴力。凶手可能在实施犯罪前有“迷恋”表现，比如，跟踪、持续打电话、发消息，幻想自己除了杀死她别无选择。

相比之下，杀害男性伴侣的女性，多数曾遭受过对方的虐待，受教育水平较低，意味着可以求助的资源更少。女性往往会在遭受过多年虐待、有创伤后应激障碍、穷尽所有求助资源而不得，以及担心自己生命受到威胁时杀死男性伴侣。

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2023年中国反家暴十大典型案例之一：姚某因不堪丈夫长期暴力，在绝望无助、心生怨恨的情况下，持宿舍内的螺纹钢猛击其头部数下，又拿来菜刀砍切其颈部，致其当场死亡。法院认定其故意杀人“情节较轻”，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。

上图：2020年7月，南京女大学生被男友诱骗到云南杀害。

向静告诉《新民周刊》，每个案件都有独特之处，一些常见的心理特征可能与谋杀行为相关。比如，情感操纵、家庭暴力和虐待倾向，凶手可能试图通过暴力来控制伴侣或解决嫉妒心理，或因缺乏对他人感受的关注与连结，表现得冷酷无情，进而更容易实施谋杀。

谋杀后的自杀，也是亲密伴侣谋杀中一个较为独特的现象。几乎有一半凶手会在谋杀伴侣后试图自杀，特别是男性凶手。这类凶手可能因伴侣身患绝症等原因终结其性命，也可能是强迫另一半与自己一同自杀或殉情。

长期暴力和情感操纵也会导致受害者自杀，加害者很难受到应有的惩罚，同时，大量死亡仅仅被记录为灾难、意外、自杀或其他自然原因。事实上，那些“看不见的凶杀”，并没有被更加慎重地调查。

一场有预谋的犯罪

现实情况往往是复杂的。

中国政法大学犯罪心理学在读博士张蔚，因为专注于犯罪心理学领域的研究，成为了知乎等热门网络平台热门的答主，他曾经接触过这样一则案例：2010年，深圳有对同居近20年的情侣，在一场与往日无异的争吵中矛盾升级，男方拿起厨房的菜刀，砍向另一半。三刀落在脖子，一刀落在头上，女子当场身亡。

复盘这一案件，当事男子曾经有过婚姻经历，又遇上生意失败，被害者与他共同度过了一段艰难时期。两人具有特别的感情基础，只